

供应商全称（公章）：湖州海都公众信息服务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（签字或盖章）：

日期：2022年10月20日

注：1、本表所列项目应根据实际情况填写，并计入谈判总价；

2、此表仅提供了表格形式，投标人应根据需要准备足够数量的表格来填写；

3、报价明细表谈判总价应与谈判声明函报价一致。

十五、小微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1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湖州海都公众信息服务有限公司（单位名称）的（湖州市96333电梯应急救援指挥系统项目运维单一来源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湖州市96333电梯应急救援指挥系统项目运维单一来源采购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湖州海都公众信息服务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8人，营业收入为7.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19.117481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，属于_____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 湖州海都公众信息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 2022 年 10 月 20 日

十六、 供应商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

无